



根据财政部最新大纲编写

2000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配套辅导用书

2000年

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
应试指导及全真模拟测试

经济法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副院长万寿义教授 总主编

游文丽 编著

44
72



中 国 经 济 出 版 社

CPA

2000 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配套辅导用书

应试指导及全真模拟测试

经 济 法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 万寿义教授 总主编

游文丽 编 著

7711/7

中国经济出版社

责任编辑:邵 岩

封面设计:晓 丽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00 年注册会计师应试指导及全真模拟测试/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编著. -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2000.4

ISBN 7-5017-4891-8

I. 2... I. 东... III. 会计师-资格考核-试题 IV. F23-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16062 号

**本书封面均贴有“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激光防伪标志,凡无此标志者为非法出版物。盗版书刊因错漏百出、印制粗糙,对读者会造成身心侵害和知识上的误导,希望广大读者不要购买。盗版举报电话:(010)68319114,62750227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百万庄北街 3 号)

邮政编码:100037

北京首师大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787×1092 1/16 87 印张 1550 千字

2000 年 4 月第 1 版 200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0 册

ISBN 7-5017-4891-8/F·3888

定价:130.00 元(全套五册 每册 26.00 元)

《注册会计师考试应试指导及全真模拟测试》

编委会成员名单

(按姓氏笔画先后顺序排列)

万寿义	王景江	叶 青
孙光国	杨闻萍	范永亮
贺 拯	游文丽	傅 荣
程庭福		

前 言

为了帮助广大考生全面学习、理解和掌握 2000 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的重点内容和题型结构,更为有效地使用指定教材,顺利通过考试,特编写《2000 年注册会计师考试应试指导及全真模拟测试》一书。

本书由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及北京市注册会计师考试辅导班等多名专家、教授联合编写,他们均具有丰富的考前辅导经验,对历年考试情况比较了解,对考生在学习和考试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把握的比较准,可以说,本套丛书的出版凝结着参与编写的教师们多年教学、命题和评卷的经验。

那么,我们这套丛书有何特点,何以能取得事半功倍的效果呢?

首先,它是根据考试大纲的框架和体系来编写的,与教材章节完全同步。对考试大纲列出的考查要点都一一作了简明扼要的回答,重点、难点突出。这样,阅读本书就能既全面系统而又有重点地掌握各章节的基本内容和考试基本点。

其次,在每章节后面,我们编写了一定比例的同步强化练习题,并对 97、98、99 年度在本章节出现的考题进行评析。这些练习题,便于考生及时进行自测,找出差距,提高复习质量和效率,加强复习和辅导听课的针对性。

最后,在考前冲刺阶段,我们为考生准备了五套题型、题量、难易程度完全模拟实际考试的综合性全真模拟测试题。以便您测试自己的真实水平,迅速进入临考状态,增强应考答题的悟性和技巧。

尽管本书力求达到完美,但限于时间和水平,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请广大考生批评、指正。

本丛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万寿义、傅荣、程庭福、孙光国及北京市注册会计师考试辅导班会计课题组组长王景江、审计课题组组长杨闻萍及范永亮老师、财务成本管理课题组组长贺拯、经济法课题组组长游文丽及税法组的叶青老师的大力支持和协助,在此一并谨致谢忱。

本书编委会

2000 年 3 月 3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命题规律总结及趋势预测

一、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的特点	(3)
二、本书内容概述	(3)
三、本书特点	(4)
四、怎样复习	(5)
五、如何考试	(5)

第二部分 应试指导及同步强化训练

第一章 经济法基本知识	(11)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11)
本章重点与难点	(12)
历年考题评析	(16)
练习题及答案解析	(17)
第二章 企业法	(23)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23)
本章重点与难点	(23)
历年考题评析	(31)
练习题及答案解析	(33)
第三章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法律制度	(37)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37)
本章重点与难点	(38)
历年考题评析	(42)
练习题及答案解析	(44)
第四章 公司法	(45)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45)
本章重点与难点	(46)
历年考题评析	(50)
练习题及答案解析	(54)
第五章 外商投资企业法	(59)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59)

本章重点与难点	(60)
历年考题评析	(64)
练习题及答案解析	(70)
第六章 企业破产法	(74)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74)
本章重点与难点	(74)
历年考题评析	(78)
练习题及答案解析	(81)
第七章 证券法律制度	(86)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86)
本章重点与难点	(87)
历年考题评析	(90)
练习题及答案解析	(95)
第八章 合同法(总则)	(99)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99)
本章重点与难点	(100)
历年考题评析	(106)
练习题及答案解析	(110)
第九章 合同法(分则)	(116)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116)
本章重点与难点	(117)
历年考题评析	(127)
练习题及答案解析	(127)
第十章 外汇管理法律制度	(132)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132)
本章重点与难点	(132)
历年考题评析	(133)
练习题及答案解析	(135)
第十一章 支付结算法律制度	(137)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137)
本章重点与难点	(137)
历年考题评析	(138)
练习题及答案解析	(140)
第十二章 票据法律制度	(142)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142)
本章重点与难点	(142)
历年考题评析	(150)
练习题及答案解析	(153)
第十三章 会计法律制度	(156)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156)

本章重点与难点.....	(156)
历年考题评析.....	(158)
练习题及答案解析.....	(158)

第三部分 全真模拟试题及参考答案

全真模拟试题(一).....	(163)
全真模拟试题(一)参考答案.....	(168)
全真模拟试题(二).....	(172)
全真模拟试题(二)参考答案.....	(177)
全真模拟试题(三).....	(179)
全真模拟试题(三)参考答案.....	(184)
全真模拟试题(四).....	(188)
全真模拟试题(四)参考答案.....	(193)
全真模拟试题(五).....	(196)
全真模拟试题(五)参考答案.....	(201)
附录:1999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经济法试题及答案	(204)
2000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经济法大纲	(214)

第一部分

命题规律总结及趋势预测

命题规律总结及趋势预测

取得优异的成绩,圆却注册会计师梦,是每个考生的共同心愿。然而,近年来注册会计师考试所涉及的内容日益广泛,难度逐年增大,考生欲在短期内搞好复习,做到成竹在胸,掌握正确的方法是极其必要的。为此我们在对历年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的要求和特点进行周详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实际经验,对注册会计师考试的复习和考试的一般规律和方法加以提炼,希望能对读者有些帮助。

一、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的特点

我国的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试题具有如下特点:

(一)题目数量多、涉及面广

一份长达二十几页的试卷,往往将所考学科大至原则、制度,小到细节的规定均涵盖于内。这就要求考生既要有全面的复习,又要对各项内容相当的熟练。

(二)题目类型多样,分数分布较散,各种考试中出现的题型,如问答、判断、选择、案例分析均已为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所运用。每一题目(或每一小题)所占的分数不会太多。考生除了按考题要求答卷外,尚须做到全盘考虑,不能顾此失彼。

(三)覆盖面宽,重点突出,且重点与注册会计师业务联系紧密。本科目试题涵盖了考试大纲及辅导用书的所有章节,体现了全面考核的原则,与此同时也有较为突出的重点测试内容。这些重点内容都与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密切相关,在实际工作中经常运用。在近几年试题中,与这些内容有关的题目较多,同时所占的分值也相对较高。如经济法试题中的外商投资企业法、公司法、证券法律制度、破产法、经济合同法、支付结算制度和票据法等。体现知识更新的要求,在试题中新知

识,新法规、制度、新准则等均有所体现。又如经济法试题中,支付结算办法、公司法、外商投资企业法、破产法、证券法律制度等新修订的内容,均在相关的考题中有所体现。这就要求考生不断学习、掌握新知识、新法规,具有较强的知识更新能力。

(四)综合性较强,隐蔽程度较高。经济法试题中综合题的综合性逐年有所增强,相关知识范围也在逐步扩大,要求考生对知识的掌握不仅要熟练,而且能够融会贯通。如经济法试题中的综合题经常涉及合同关系、担保关系、票据关系以及与此相关的违约责任、担保责任、票据法律责任等一系列法律问题。考生只有对合同法、担保法、票据法的相关制度充分理解和把握后,才能圆满回答这些问题。另外,小型案例题的数量有所增加,要求考生从给定的资料中发掘答题的有用条件,然后据以分析、回答问题,避免了试题的直观性,提高了所要测试知识的隐蔽性。

二、本书内容概述

本书共十三章,从结构上可分为四部分:一是经济法及民法基础知识;二是经济主体法;三是金融法及会计法;四是合同法。

(一)经济法及民法基础知识

这一部分是基础理论知识。主要介绍了经济法的概念、调整对象、特征、经济法基本原则、经济法律关系和经济法的体系等方面的内容。今年考试大纲新增加了民法的相关内容,如:法律行为与代理、诉讼时效、违反经济法的法律责任。

(二)经济主体法

经济主体法由企业法、国有资产管理法、外商投资企业法、公司法、企业破产法组成。

在企业法中,主要介绍了企业的概念、分

类;企业的设立、变更、终止;企业的财产权、自负盈亏的责任;厂长的地位和职权;职工代表大会;企业与政府的关系;违反企业法的法律责任。需要加以注意的是,本书增加了“个人独资企业法”。另外,“合伙企业法”也是本部分的重点。考生应掌握合伙企业的设立、合伙企业财产、事务执行、合伙企业与第三人的关系、入伙退伙、解散清算、法律责任等主要内容。

在国有资产管理法中,主要内容有:国有企业监督管理制度、国有资产产权界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国有资产产权登记管理制度及国有企业稽查制度的有关内容。

在外商投资企业法中,按照四种外商投资企业的形式,即中外合资企业、中外合作企业、外资企业、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分别阐述了企业的设立、变更、终止;出资方式、出资额;组织机构;经营管理;终止及清算等方面的法律规定。

在公司法中,主要内容有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及组织机构;公司财务会计;公司合并分立;公司破产、解散、清算;违反公司法的法律责任等。

在企业破产法中,主要介绍了破产与破产法的概念、特征;破产申请的提出与受理;债权人会议与和解程序;破产宣告与破产清算;破产救济与破产责任等内容。

(三)金融法及会计法

本书中,属于金融法方面的法律包括:证券法、外汇管理法律制度、支付结算法律制度、以及票据法。

证券法内容主要涉及股票、债券、投资基金的发行与承销、上市交易、持续信息公开、证券交易所、证券中介机构、证券监督机构、证券业协会、违反证券法的法律责任等方面。

在外汇管理法律制度中,主要介绍了外汇及外汇管理的概念;经常项目、资本项目的外汇管理;人民币汇率;外汇市场管理;违反外汇管理规定的法律责任等内容。

在支付结算法律制度中,主要内容有票据结算之外的结算方式;结算纪律和责任;银行帐户管理制度等。

在票据法律制度中,介绍了票据的种类、票据行为、票据的法律适用、违反票据法的法律责任等内容。

会计法是本教材新增加的内容,包括会计法概述、会计监督、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及违反会计法的法律责任。

(四)合同法

该部分是本书的重点,包括合同法的总则及分则,共计两章。

总则:包括合同法概述、合同的订立、合同的效力、合同的履行、合同的担保、合同的变更、转让与终止、违约责任。

分则:包括买卖合同、供电合同、赠与合同、借款合同、租赁合同与融资租赁合同、承揽合同、建设工程合同、运输合同、技术合同、保管合同和仓储合同、委托合同、行纪合同和居间合同。

三、本书特点

根据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的特点规律,尤其是基于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越来越注重测试考生理论灵活运用能力这一趋势,我们编写了这本应试指导。读者如系统地以本书作为训练材料,定会有助于在较短的时间内提高应试能力,考出理想的成绩。

(一)针对性

本书专为参加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的考生而编写,内容具有较强的针对性。模拟试题是在总结历年考试经验的基础上设计的,所附答案也是标准化的,符合考试的实际需要。

(二)全面性

本书虽以案例题为主体,但每个案例均注重训练考生某一或几个知识点,各案例题相互呼应,系统性较强,覆盖面广,基本上涉及到了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的各项内容。

(三)实用性

各个案例之下,模拟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的试题编制了类型多样的题目,可使考生在平日的训练中,感悟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的特点,颇具实用价值。

(四)精炼性

由于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内容广,需要学习参考的教材、法规甚多,给读者复习备考带来一定难度。我们编写本书时十分注意精确和简炼,对大量的参考资料进行加工、提炼,浓缩在案例题和模拟试题之中,使之以精炼的面貌呈现在读者面前。

四、怎样复习

复习迎考,除合理安排复习时间,刻苦勤奋等一般要求外,还要掌握正确的学习方法。正确的学习方法可以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一)先按考试大纲要求的范围阅读指定用书和法律、法规,学习完某一部分之后,做本书相应部分设定的模拟试题。做题要一口气做下去,不仅要力求正确,而且要求速度。做题时切忌做一个对一个答案、或做不出马上翻答案。本书题目与参考答案分离正是基于这样的考虑。差错率大的部分应再次复习。

(二)抓住重点,注意新的法律、法规及教材新增加的内容。例如合同法、会计法部分是重点,应投入较多的精力。

(三)根据本人特点狠抓薄弱环节。难易因人而异,已经掌握的,可以一带而过,比较生疏的,且比较重要的内容,应重点突破。

(四)有条件的可以几个人一起复习,相互提问、讨论,也可以将自己认为需要强化记忆或重点理解、掌握的问题,摘其要点,或加以比较。

五、如何考试

要想考出理想的成绩,还需要全面深入复习的基础上,熟悉和掌握各种类型题目的答题方法。

(一)判断题

这类题多以一个扼要的句子出现,要求判断句子表达的意思是否正确,是否符合法律或法理,答案只能答对或错,不会有也对也不对,一半对一半错的题目。有的对或错的意思较明显,有的则似是而非。即使是对的,也是以曲折、含混的形式出现。

(二)选择题

就目前注册会计师考试试卷而言,选择题有单项选择题和多项选择题。单项选择题的答案是唯一的,而多项选择题的答案是二个或二个以上。选择题实际上是先判断正确答案而后填空的题型。关键在于对已给出的答案进行判断,然后择其正确的,把其代号填入空内。

1. 单项选择

选择已给出的答案中最合乎题义要求的一个正确答案,填入空中。此题要求在几个答案之间比较鉴别,以择其正确者。例如,98年试卷中:

1)单项选择题第三题。本题主要测试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有关的法律规定。本题主要测试:(1)合作企业合作各方可以以现金、实物、土地使用权、工业产权、专有技术等出资;(2)合作合同可以约定合作各方收益分配的比例;(3)合作企业中的外国合作者可以先行收回投资,合作期满后,合资企业的全部资产归中方所有;(4)合作企业可以是依法取得法人资格的企业,也可以是不具备法人资格的企业。如果掌握了以上四点,可以得出本题的正确选项为C项。但从得分率统计来看,本题的平均得分率为39.62%,说明多数考生尚没有掌握与此有关的几项法律规定。

2)单项选择题第八题。本题主要测试股份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时可以与包销商在包销协议中约定预留股份的问题。根据国务院的特别规定,股份公司在发行计划确定的股份总数内发行境外上市外资,经国务院证券主管部门批准,可以与包销商在包销协议中约定,在包销数额之外预留不超过该次

拟募集境外上市外资股数额 15% 的股份。只要考生掌握了这一知识点,选出正确答案是没有问题的,但从考生的得分率统计来看,本题的平均得分率为 35.42%,说明多数考生都没有准确掌握这一内容。

3)单项选择题第十九题。本题主要测试汇票绝对应记载的事项。票据法规定,银行汇票中必须载明确定的金额。银行汇票记载的金额有汇票金额和实际结算金额。记载有实际结算金额的,以实际结算金额为汇票金额;只记载汇票金额而未记载实际结算金额的,以汇票金额为实际结算金额。实际结算金额只能小于或等于汇票金额,如果实际结算金额大于汇票金额,则实际结算金额无效,以汇票金额付款。本题提问,当银行汇票上记载的实际结算金额与汇票金额不一致时应如何确定付款金额。从上述票据法的规定中就可以得出结论,是以两种金额较小的一种金额为付款金额,因此正确的选项为 C 项。本题判断的难度并不大,而且也容易选择一项,但从考生的得分率统计来看,本题的平均得分率仅为 25.56%。本题所测试的知识点在辅导用书中均有阐述,换个角度提问,则多数考生就不会判断了,这说明考生的灵活应变能力及综合分析能力还尚待提高。

2. 多项选择

在题目后给出的答案中,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是正确的,一一填写,多以字母代替。例如,98 年试卷中:

1)多项选择题第五题。本题主要测试国有资产评估的情形。根据《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国有资产评估的规定,国有资产占有单位发生企业整体资产租赁、国有资产租赁给外商或非国营单位、国有股不占控股地位的股份制企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交易时,必须进行资产评估,而国有资产占有单位发生资产抵押等情形时,则根据当事人的需要确定是否进行资产评估,因此本题的 A、B、C 三项都属于必须进行评估的情况,而

D 项则不属于必须进行评估的情形。从考生的得分率统计来看,本题的平均得分率为 33.65%,是得分率较低的一题。这一内容在辅导用书中阐述得比较清楚,说明多数考生在复习备考时,准备不够充分,看书不细致。

2)多项选择题第九题。本题主要考核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的条件。《公司法》规定,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应当符合的条件有:(1)最近 3 年连续盈利,且最近 3 年净资产利润率在 10% 以上,对属于能源、原材料、基础设施类的公司可以略低,但最低不低于 7%;(2)可转换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率不高于 70%;(3)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公司净资产额的 40%;(4)募集资金的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5)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率不超过银行同期存款的利率;(6)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额不少于人民币 1 亿元;(7)国务院证券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本题中,该上市公司属于原材料生产类的公司,因此净资产利润率的最低限额为 7%。从本题的备选项来看,只有 B 项需要考生有一定的判断能力,因本题中指出该上市公司为原材料生产性上市公司,其最近三年的净资产利润率的最低要求可以降至 7%,其他各备选项都比较明确,只要对相关知识点的掌握比较清楚,选出正确的选项应该比较容易。但从考生的得分率统计来看,本题的得分率为 36.01%,说明多数考生没有完全掌握有关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的条件。

3)多项选择题第十六题。本题主要考核支付结算办法中对违反结算纪律行为的界定。本题要求选出违反结算纪律的行为,根据《支付结算办法》的规定,备选项中 B、C、D 三项都明显属于支付结算办法中明确规定的违反结算纪律的行为,而 A 项所列的“企业法人内部单独核算的单位以其名义在银行开立基本账户”的行为,符合《银行账户管理办法》的规定,因此 A 项的表述没有违反结算纪律的规定,不属于本题中的正确选项。从得分率

统计情况看,本题的平均得分率为 32.89%,对本题的四个备选项来说,每一种表述均选取了有关的规定,内容清晰,如果已经掌握了相关的法律规定,应能比较容易地选出正确答案。

4)多项选择题第十七题。本题主要考核经常性项目下的外汇收入可以申请在经营外汇业务的银行申请开立外汇账户的情形。根据《结汇、售汇及付汇管理规定》的规定,境内机构经常项目下的外汇收入应按规定卖给外汇指定银行或在外汇指定银行开立外汇账户。开立外汇账户的情形在辅导用书第 441 页至 442 页中有明确表述。本题要求选出可以申请开立外汇账户的外汇收入,而本题的备选项中只有 A 项和 D 项属于可以开立的情形,而 B 项和 C 项则不能开立;从得分率统计来看,本题的平均得分率只有 14.98%,可见多数考生在复习备考时对外汇管理的一些基本规定未给予足够的重视。

(三)案例分析题

案例有小案例和大案例之分。所谓小案例是以短小的情节、内容为基本特点,要求回答的问题也是直接了当,不必展开说明。大案例则以较复杂的案情、较长的内容为特点。要求回答的问题难度较大。尤其是近年的考试出现跨章节出题的综合案例,难度和复杂度增大不少。

根据大多数人应考体会和成功者经验,面对案例分析试题一般应按以下几步进行答题:

1. 认真阅读案例,熟悉案情,看是一个什么样的案件,纠纷是什么,当事人有哪些,相互之间有什么关系,试卷提出什么问题等。阅读过程中,对一些重要的文字、句子、当事人之间的关系,可以用简单的关系图标出来。

2. 针对案情和案例提出来的问题,运用已知的条件和自己掌握的相关法律知识,分析问题,得出答案,这是最难的一步。要在头脑中尽快调动自己掌握的法律知识和法规规

定,准确地与试题中提出的问题对号入座。

3. 在答卷纸上回答问题,要简洁、直接、准确、避免错别字。可以先答结果或处理方案,后展开理由或根据,也可以先写理由、根据,后得出结果。如果回答问题的要点较多,而自己又有把握,可以分成几个小点一一作答,也可以不分点而按正确的逻辑关系、先后顺序作答。需要计算的,要把计算结果所得数字写出来,一般用阿拉伯数字。例如,98 年试卷中:

1)综合题第三题。本题主要考核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的出资、决策权、利润分配以及股权转让等方面的法律规定。本题中所要测试的知识点主要有:(1)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合营合同中规定分期缴付出资的,投资各方的第一期出资不得低于各自认缴额的 15%,并应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个月内缴清;(2)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投资各方均须按合同规定的比例和期限同步缴付认缴的出资额,因特殊情况不能同步缴付的,应报原审批机构批准,并按实际缴付出资额比例分配收益;(3)注册资本在 100 万美元以上、300 万美元以下(含 300 万美元)的,自营业执照核发之日起二年内全部缴齐;(4)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合营各方不得以他方的财产权益为其出资作担保;(5)通过收购国内企业资产或股权设立外商投资企业的外国投资者,应自外商投资企业营业执照颁发之日起 3 个月内支付全部购买金。对特殊情况需延长支付者,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应自营业执照颁发之日起 6 个月内支付购买总金额的 60%以上,在一年内付清全部购买金,并按实际缴付的出资额的比例分配收益。控股投资者在付清全部购买金额之前,不能取得企业决策权,不得将其在企业中的权益、资产以合并报表的方式纳入该投资者的财务报表;(6)合营企业出资额的转让须经合营各方同意,并且合营他方有优先购买权,合营企业出资额的转让须经董事会会议通过以后,报原审批机构批准。

根据上述有关知识,考生就能够比较圆满地回答本题的各项问题。

从考生的答卷情况看,多数考生都未能在本题中取得较高的分数,出现错误较多的知识点为:(1)本题中虽然外方投资者甲公司在董事会中占有多数,为3名董事,但由于其未按期缴付出资,因此按规定其不能行使决策权,也不能按合同约定的出资比例分配收益。有些考生在这一点上做了错误的判断。(2)合营企业投资者转让出资时应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对这一点考生未答的较多。还有些考生对上述知识点的掌握不够准确与全面,不能在所给资料中找出答题的关键所在;当然本题的综合性确实较强,要求具备的分析能力较高,得分难度较大。

2)综合题第四题。本题主要考核公司法中关于股份发行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本题中所要测试的知识点主要包括:(1)上市公司申请股票上市的社会公众股分布条件;(2)上市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应不少于公司拟发行总股本的25%,其中公司职工认购的股本总额不得超过拟向社会公众发行的股本总额的10%,人均不得超过5000股;(3)股份公司发起人所持有的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股份公司股东所转让的股票无需经过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的同意;(4)当任何法人直

接或间接持有一个上市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达到5%时,应当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该公司、证券交易场所和证监会作出书面报告并公告;(5)信息披露制度规定,上市公司必须公开披露的信息包括:A招股说明书、B上市公告书、C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与中期报告、D临时报告,包括重大事件公告和收购与合并公告。公司更换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属于临时报告的内容,应当编制重大事件公告书向社会披露;(6)上市公司增发新股日期距前一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时间不少于12个月;(7)上市公司利润分配中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属于增发新股的范围;(8)上市公司股票价格的涨落主要受市场因素的影响,股民进行证券投资应自担风险;(9)证券市场禁入制度适用于自然人和申请公开发行证券并上市的证券发行人。本题以读者来信的形式反映上市公司存在的“问题”,需要运用以上的知识点予以分析回答。从统计情况看,多数考生都未能做完本题(本题是经济法试题中的最后一题),时间不足有可能是原因之一,但最主要的原因仍然是知识的掌握不牢固与应用能力略显不足。从本题中所给出的资料来看,每个现象的关键所在都不是直接给出的,需要加以分析判断,一旦抓住关键症结,回答问题还是比较容易的。

第二部分

应试指导及同步强化训练